**固话回迁设备采购项目**

**询**

**价**

**邀**

**请**

**函**

**采购人：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分公司**

**询价函**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拟对固话回迁项目进行询价采购，现邀请有意向且满足基本资质要求的单位参加。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固话回迁设备采购

采购人：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有线泰州分公司）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内容：

采购固话回迁设备。

推荐品牌：锐捷、网经科技

（二）项目流程及要求：

1、采用询价方式邀请潜在响应人参与本项目。

2、响应人应按本邀请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

3、采购人组织成立该项目评审委员会。

4、本次项目最高限价为33000元。

5、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选择中标人。

6、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响应，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力，对受影响的响应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响应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采购人授标时不得对投标文件中确定的内容做实质性改变。

 **三、响应人的基本资质要求**

1、响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遵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售后服务，是所投设备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

3、 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规范等，投标人具有较强的供货、安装和维护服务能力；

4、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时，不得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得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包括制造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7、 响应人在江苏地区有长驻的服务机构，并具有较强的安装和维护服务能力。

**四、询价文件的发布**

时间：2024年 4月16日

发布地点：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泰州市梅兰东路99号

**五、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包含的内容**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法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报价一览表

5、承诺书

**以上文件需单独加盖公司公章，缺少任意一项将自动丧失竞争资格。**

 **（二）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采用送达方式，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 4月 23日上午 9 时**。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密封盖公司启封章后邮寄或送达至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泰州市海陵区梅兰东路99号）

采购人：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地 址：泰州市海陵区梅兰东路99号

商务联系人：霍先生

联系电话：19215261699

技术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9215205549

**六、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设备规格 | 参数 | 数量 |
| 1 | IPPBX | 产品特性 | **模块化设计：**根据需求灵活配置FXS和FXO接口模块，方便用户灵活部署；**宽窄带一体接入：**既可通过IP中继方式接入IMS，同时也可通过数字/模拟中继方式接入到PSTN；**灵活组网及安全：**支持分布式和集中式组网，支持IPv4/IPv6，符合企业IP组网安全和数据安全要求；**内部自交换**：支持自交换功能，外部线路中断时，同一设备下的分机间能够正常通话；**快速部署：**图形化WEB管理界面，简单易操作，支持本地和远程网管；**NAT穿越：**支持NAT穿越，实现企业跨区域的外网分机注册、移动办公和多点语音通讯等功能。**防盗打机制：**支持ACL访问控制、ARP防攻击、DDoS防护、防恶意注册等防盗打措施；**兼容性好：**设备符合邮电部和公用IP语音固话设备设备技术要求，支持标准SIP协议和多种音频编解码。 | 1台 |
| 信令协议 | NGN SIP、IMS SIP协议，FXO模拟中继 |
| 编码类型 | 支持G.711a/u、G.729a、G.723音频编解码，H.263、H.264视频编解码 |
| 呼叫处理 | 呼出路由、呼入路由、被叫号码识别、主机号码识别、号码变换、拨号规则、路由备份 |
| 语音业务 | 内部分机呼叫：终端可以是模拟话机、IP话机、SIP软电话 |
| IMS/NGN呼叫：SIP中继与IMS/NGN或其它IPPBX互通 |
| 补充业务 | 本机号码查询、主叫号码识别显示、主叫号码显示限制业务、无条件呼叫前转、遇用户忙呼叫前转、遇无应答呼叫前转、呼叫转接(盲转)、呼叫转接(询问转)、呼叫等待、呼叫保持、三方通话、缩位拨号、呼出限制、黑名单、呼叫通话限时、免打扰、同组代答、指定代答、立即热线、延时热线、同振业务、顺振业务、闹铃业务 |
| 增值业务 | 额外业务：语音邮箱、彩铃业务、队列、企业总机IVR、电话会议、一号通 |
| 计费业务：配套计费软件、卡号预付费业务 |
| 录音业务：配套录音软件，实现通话录音查询、播放、下载、存储和清理等 |
| 话务台：配套话务台软件，实现话务管理功能如侯线/保持/转接/代答/强拆/留言/免打扰/叫醒/夜服等功能 |
| 穿越服务：支持NAT穿越，实现企业跨区域的外网分机注册、移动办公和多点语音通讯等功能。 |
| Qos保障 | 动态抖动缓冲区（JITTER　BUFFER）、语音侦测（VAD）、回音消除、舒适背景噪音生成（CNG） |
| 传真业务 | T.30、T.38 |
| 视频业务 | 基于SIP的点对点视频 |
| 业务统计 | 详细呼叫记录CDR、用户呼叫统计 |
| IP服务 | DHCP、NAT、NAPT、VLAN、PPPOE、DNS、NTP、静态路由、SSH、FTP、HTTP/HTTPS |
| 防火墙 | 基础防火墙功能、黑白名单 |
| 账户管理 | 分角色权限管理 |
| 本地管理 | Web界面配置、版本升级、数据备份和恢复、license管理 |
| 远程管理 | SNMPV2/V3、TR069，OMC网管平台接入 |
| 状态监控 | 硬件状态监控、服务状态 |
| 日志管理 | 操作日志、运行日志、用户日志、安全日志 |
| 2 | PBX板卡 | 产品特性 | 配合2800H使用，含32语音接口 | 4块 |
| 2 | IAD | 产品特性 | 将模拟电话、传真机以及POS机连接到IMS核心网，配合IMS/NGN平台实现电话业务；支持标准SIP协议、H.248协议语音接入及其呼叫控制流程；支持G.711A、G.711U、G.729、G.723.1语音编解码；支持本地WEB管理和远程网管等维护管理模式；支持ACL访问控制、ARP防攻击、DDoS防护、防盗打等；支持自交换功能，外部线路中断时，同一设备下的分机间能够正常通话；兼容华为/中兴IMS、VOS、Free SWITCH和Asterisk/Elastix等业务平台。 |  |
| 语音协议 | IMS/NGN SIP、SIPv2.0、RFC3261、SDP、RTP(RFC2833)RFC3262、3263、3264、3265、3515、2976、3311RTP/RTCP、RFC2198、1889、RFC4028SessionTimerRFC3266IPv6inSDP、RFC2806TELURI、RFC3581、NAT、rport | 6台 |
| 语音处理 | 编解码：G.711A、G.711U、G.729、G.723.1回音消除：G.168，尾长64毫秒舒适背景音，静音压缩(VAD)支持信令和媒体DOTSCP/TOS标记数图Digitmap |
| 语音业务 | 支持基本呼叫，来电显示，呼叫等待，呼叫保持，呼叫转接，三方通话；配合IPPBX/IMS实现：主叫号码显示限制，无条件呼叫前转，遇忙呼叫前转，无应答呼叫前转，免打扰，缩位拨号，热线服务等。 |
| 传真 | 支持T.30、T.38传真 |
| 数据功能 | 支持静态IP、DHCP Client、PPPoE，WAN子接口支持路由模式、桥接模式DDNS、静态路由、NAT、端口映射、uPnP、虚拟域名、ALG、DNS、NTP、DHCP服务QoS策略、宽带策略 |
| QoS | 支持对VLAN、IP地址段、端口、协议进行限速；支持对流量进行802.1P标记和DOTSCP标记；支持设置流量优先级，保障关键业务的带宽 |
| 网管 | 支持本地Web页面配置管理，支持SNMP、TR069、 |

**七、售后服务**

本工程要求响应中标方具备专业技术人员，能提供及时的现场或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质保期内，卖方应提供灵活、多样的通信手段，提供每周7天、每天24小时的响应服务。在接到买方通知（电话或传真）后派遣技术人员4小时内响应支持，因不可抗力致使卖方未按时到达现场除外。

工程期或维保期内，对于故障设备，卖方须以同型号产品替换的方式进行维修，从确定硬件故障至替换件到达故障现场的时间不得超过3天；如卖方提供的产品出现较大数量的故障，或卖方无法达到技术规范书中的要求，买方有权要求卖方重新供货，直至取消卖方未来参与采购的资格。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卖方所投设备制造商应在国内有常设技术支持机构，并有长期、稳定、专业化、高素质的技术支持队伍。

本项目免费质保期3年，自项目通过使用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满后，如果卖方所投核心设备生产商决定停止生产合同类型设备，卖方必须在停产前6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买方。如果买方需要，卖方保证以不高于本合同折扣后价格的优惠价格向买方提供具有同类型功能的替代产品；如果卖方更换产品，卖方必须提前6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买方。

 **法人授权委托书**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为 （委托单位全称） 的法人代表代表本公司授权 （姓名和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 固话回迁设备采购项目 的合同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2．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不得买卖。

3．全权代表人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固话回迁设备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品牌型号**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1 | IPPBX（256线) | 1 |  |  |  |
| 2 | PBX板卡（32线） | 4 |  |  |  |
| 3 | IAD（32线） | 6 |  |  |  |  |
| **总价（元）** |  |
| **质保期** | 3年 |

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说明：

1、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货到用户指定现场（楼层）全部服务的含税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开标一览表格式进行报价，不得对表格条目进行删改。

3、付款方式：到货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中标方方须按投标方要求提供有效全额发票，三个月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价90%（承兑汇票），合同价的10%在质保期满1年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廉政条款**

1、招标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投标人收受或索要回扣、好处费、礼金、有价证券和其他礼物；不得在投标人处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2、投标人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对业务工作，不准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招标人及其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3、投标人工作人员不准为谋取私利擅自与招标人工作人员就项目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4、投标人不准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协议等为借口，邀请招标人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会所。

5、投标人不准为招标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6、投标人如发现招标人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条款的，应当向招标人纪检部门或上级单位举报，招标人不准找任何借口对投标人进行报复或刁难。招标人江苏有线泰州分公司纪委举报信箱：jscntzjw@163.com;举报电话：0523-86198017。招标人发现投标人有违反上述条款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贿赂招标人工作人员，招标人应当向投标人单位领导或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举报，由此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视案情情节轻重，招标人有权给予投标人涉案金额十倍的罚款或终止与投标人的合作。

**江苏有线泰州分公司固话回迁项目合同模板**

**合同名称：江苏有线泰州分公司固话回迁项目采购**

**甲方：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在友好协商、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江苏有线泰州分公司固话回迁设备供货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方选定乙方作为固话回迁设备供货供应商，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行业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在供应商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享有乙方提供的符合招标、投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及/或服务。

2.甲方应在产品到货安装后及时组织验收，并有权在验收时对乙方提供的货 物进行随机抽样，由甲方指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3.在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的前提下，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4.确定施工日期，负责协调现场矛盾，确定施工方案，向乙方明确施工作业区的范围、作业时间要求、危险点源及安全管理要求，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条件支持。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按照双方确认的价格水平和约定的时间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及/或服务。

2.乙方应配合甲方对其提供的产品及/或服务进行验收和抽样检测。免费提供验收或抽样等检测所需的测试工具、并搭建测试环境。

3.乙方对产品及/或服务质量承担责任，乙方承担本项目所有的检验费用及安全生产相关费用，甲方不另行支付。

4.乙方保证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或服务享有合法权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版权、对未申请专利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的权利等），且不存在其他权属纠纷。

5.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经行业主管部门授予的资格（质）如发生变更，或出现机构变更、歇业、停产、转产等情况，应在1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本合同供货产品或部分产品发生产品升级或替换等情况，应提前书面通知甲方。

6.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本项目。不向他人转让本项目，也不将本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或经甲方同意，可以将本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乙方应当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条 合同履行**

1、乙方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自备安全用品，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设备调试运行期间及上下班途中所有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2、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当遵守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明确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乙方人员现场操作时需服从甲方管理，但乙方有权拒绝来自包含甲方在内的任何方面强令违章作业、冒险施工的任何指示。

3、乙方应当按照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接受甲方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第五条 验收和检测**

1.所有产品验收或抽样检测均按甲方招标书、乙方投标书、询标时卖方做出的书面承诺以及甲乙双方共同签订的补充协议的要求进行。如甲方没有相应标准的，则依据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执行。

2.抽样检测费用：抽样检测不合格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合格的，所有费用由甲方承担。

3.若乙方有升级产品或同种功能产品替代供货时，应提供满足检测要求数量的相应产品和检测涉及的全部相关材料交由甲方重新进行检测，检测标准同验收标准，所有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检测通过后方能供货。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1.付款方式:付款以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汇入乙方账号内，禁止将货款划入其他账号或支付现金。如乙方的收款账号和开户行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通知须盖有乙方的合同章和财务章。

2.付款期限：到货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中标方方须按投标方要求提供有效全额发票，三个月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价90%（承兑汇票），合同价的10%在质保期满1年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书和询标时乙方做出的书面澄清中承诺的服务。乙方所销售的产品均已包含免费包修期内每周7天×24小时服务。

电话支持：乙方为甲方提供7\*24（每周7天，每天24小时，下同）电话支持服务。

技术支持电话：

现场服务：免费包修期内提供故障货物免费更换服务。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各种故障，技术服务人员均须及时响应和解决。对于电话、邮件等各种渠道的技术咨询，要给予及时响应。

备件备品：原厂商及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的备件库可以满足甲方日常使用、排除硬件故障的需求。

2.甲乙双方约定合同产品免费包修期为3 年，自甲方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3.免费包修期外服务：按招标文件中规定执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认真履行合同，由于任何一方违约使本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如属双方违约，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甲乙双方同意，如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廉政条款的，甲方可直接没收所有履约保证金，此外有其他违约的，甲方拥有进一步追诉的权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不按采购合同履行，甲方有权扣除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扣除后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补足，或由甲方直接在应付账款中扣除补足；乙方未承担履约保证、质量保证和廉洁条款中约定的保证责任的，甲方有权直接在买方应付账款中扣除。

3.乙方未按照供货周期约定的时间到货，乙方每逾期一天交货（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甲方按该采购合同金额的0.5%收取乙方滞纳金。逾期超过20天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4.因甲方原因不能如期进行验收、不能如期在各种证明和报告上签字或不能遵守合同条款规定的其他义务，由此所造成的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5.乙方提供的产品验收或抽样检测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予以更换该批次产品，并按该批次产品总金额20%支付违约金。

6.甲方未按约定支付合同款，甲方每逾期一天支付（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乙方可获得采购合同金额的0.5%的赔偿金。该赔偿金将加入本合同总价中，并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但是，赔偿金的支付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7. 乙方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本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违反本法规定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或者分包人再次分包的，转让、分包无效，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赔偿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此外，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全部的履约保证金。

8.经证实，乙方发生下列各方面情况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拒绝其参加今后4年内的采购活动。

（一）资格（质）方面存在问题的：

1）乙方的相关资格（质）被授予机关降级或取消的；

2）乙方有隐瞒不报、谎报等情形，或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失实的。

（二）在实施采购过程中有下列行为的：

1）在为甲方提供产品及/或服务过程中因故意或过失，致使采购结果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因泄漏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损害的；

2）对于经双方协商一致的采购合同条款，乙方无故不予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

3）逾期超过20天仍未能交付全部或部分采购合同产品的；

4）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对乙方的随机抽样检测，任意两次检测结果劣于招标前检测结果的；

5）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累计三次出现产品质量、服务质量问题的（以甲方书面投诉函件为准）；

6）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或服务被有权机关认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版权、对不便申请专利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的权利等），或存在其他权属纠纷的；

7）触犯本合同第十二条廉政条款所涉及内容的。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同意，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自发生争议之日起30日内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诉诸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系指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直接影响本合同履行的意外事件。对本合同履行不产生直接影响的意外事件，不构成不可抗力。

2.如果出现不可抗力，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经另外一方确定的不可抗力影响时间，不计入本合同执行时间，本合同执行时间相应顺延。合同期限可根据中止的期限作相应延长，但须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但是，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同时发生了不可抗力，迟延方的违约责任不能免除。

3.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尽可能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能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

4.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0个工作日内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原因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5.不可抗力影响结束后，受影响一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6.如果不可抗力影响超过30天，各方可协商解决此后的合同执行问题。如果各方在相应顺延的15天内未能协商一致，各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有效期**

1.合同的生效期：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乙方各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所有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有同等法律效力：

（1）乙方提交的投标函；

（2）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报价表、询标时乙方做出的书面澄清及双方其它补充修改的部分；

3.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双方所有通知应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

4.本合同所含各种文件内容如有冲突的，除另有特别约定外，依下列原则处理：

（1）合同条款优先于招标文件条款；

（2）在后文件的效力优于在先文件的效力，除有特别说明外。

5.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调整。

6.合同终止与合作关系解除

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可协商变更或提前终止本合同。

因政策或甲方实际情况发生变化，甲方有权利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方提出终止合同，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乙方发出通知，乙方须在收到该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回函给予确认。乙方未回函确认的，不影响甲方终止合同通知的效力。

本合同终止不影响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采购订单合同的效力，特别声明的除外。

7.合同变更

本合同可以修改或补充。其修改或补充内容须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书面补充合同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补充合同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的同等效力。补充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合同为准。

8.保密条款

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如需要，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合同。

**第十二条、 廉洁条款**

1、招标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投标人收受或索要回扣、好处费、礼金、有价证券和其他礼物；不得在投标人处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2、投标人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对业务工作，不准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招标人及其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3、投标人工作人员不准为谋取私利擅自与招标人工作人员就项目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4、投标人不准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协议等为借口，邀请招标人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会所。

5、投标人不准为招标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6、投标人如发现招标人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条款的，应当向招标人纪检部门或上级单位举报，招标人不准找任何借口对投标人进行报复或刁难。招标人江苏有线泰州分公司纪委举报信箱：jscntzjw@163.com;举报电话：0523-86198017。招标人发现投标人有违反上述条款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贿赂招标人工作人员，招标人应当向投标人单位领导或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举报，由此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视案情情节轻重，招标人有权给予投标人涉案金额十倍的罚款或终止与投标人的合作。

**第十三条、附则**

本合同所列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甲方：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